

## 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9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邵正彪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讨论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；

详细内容见2018年9月1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五日